

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文件

海认字（技）[2015] 022 号

有关**GB/T19001-2008**和**GB/T24001-2004**版认证标准的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通知

尊敬的认证客户：

国际标准化组织（ISO）于 2015 年 9 月发布了 ISO9001:2015 及 ISO 14001:2015（以下简称新版认证标准），并确定两项标准的发布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15 日。根据 IAF 决议规定 ISO9001:2008 及 ISO14001:2004（以下简称旧版认证标准）的转换过渡期为新标准发布后的三年。

为此，国家认可委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发布了 CNAS-EC-046:2015《关于 ISO 9001:2015 及 ISO 14001:2015 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转换说明》，说明中进一步明确认证机构应在 2018 年 9 月 15 日前完成新版认证标准代替旧版认证标准的转换工作。同时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15 日起，认证机构依据旧版认证标准初次认证和再认证颁发的认证证书，其认证有效期不应超过 2018 年 9 月 15 日。

在此，我机构郑重通知所有依据 GB/T19001-2008(idt ISO9001:2008) 和 GB/T24001-2004(idt ISO14001:2004) 版认证标准申请认证或已经获得了认证证书的认证客户：

1、自 2015 年 9 月 15 日至本通知发布之日间，获得依据 GB/T19001-2008 和 GB/T24001-2004 版认证标准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获证客户，其认证证书的有效截止日期全部**更改**为 2018 年 9 月 15 日。

2、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，仍然依据 GB/T19001-2008 和 GB/T24001-2004 版认证标准申请初次认证和再认证的认证客户，其获得的认证证书的有效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15 日（即该认证证书的有效期限**不足三年**）。

3、所有依据 GB/T19001-2008 和 GB/T24001-2004 版认证标准的管理体系认证的认证客户，为保证认证证书的持续有效，请务必于 2018 年 7 月 15 日前提出新版认证标准的转换申请，并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前完成认证转换工作。

我机构为通过认证转换的获证客户**换发**新版认证证书，新版认证证书的有效期限保持原证书的有效期限（其中：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后颁发的认证证书，换发后的新版认证证书的有效期限**恢复**为该证书颁发日期后的三年。）

4、有关转换方式、认证转换要求以及转换费用的说明，详见海认字（技）[2015]021 号《关于依据 GB/T19001-2015 和 GB/T24001-2015 版认证标准实施认证转换工作安排的通知》。

特此通知，由此带来的不便请谅解，若有不明之处，请联系我机构市场部。

联系电话：010-65810559

010-65817800/65810705 转 813/826/869

联系人：徐老师、孙老师、刘老师

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



主题词：QMS 和 EMS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通知

范 围：认证客户

录 入：白云

校对：孟建军